

#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95
交易代码	5190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形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7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276,091.37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把握行业周期轮换规律，动态调整基金股票资产在不同行业之间的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即在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周期、估值水平、政策导向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以判断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的基础上，借助本公司自行开发的“新华三维行业周期轮换模型（MVQ 模

	型)”，寻找预期能够获得超额收益的行业，并重点配置其中优质上市公司的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50,354.87
2.本期利润	-9,291,562.3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9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2,520,989.9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4.71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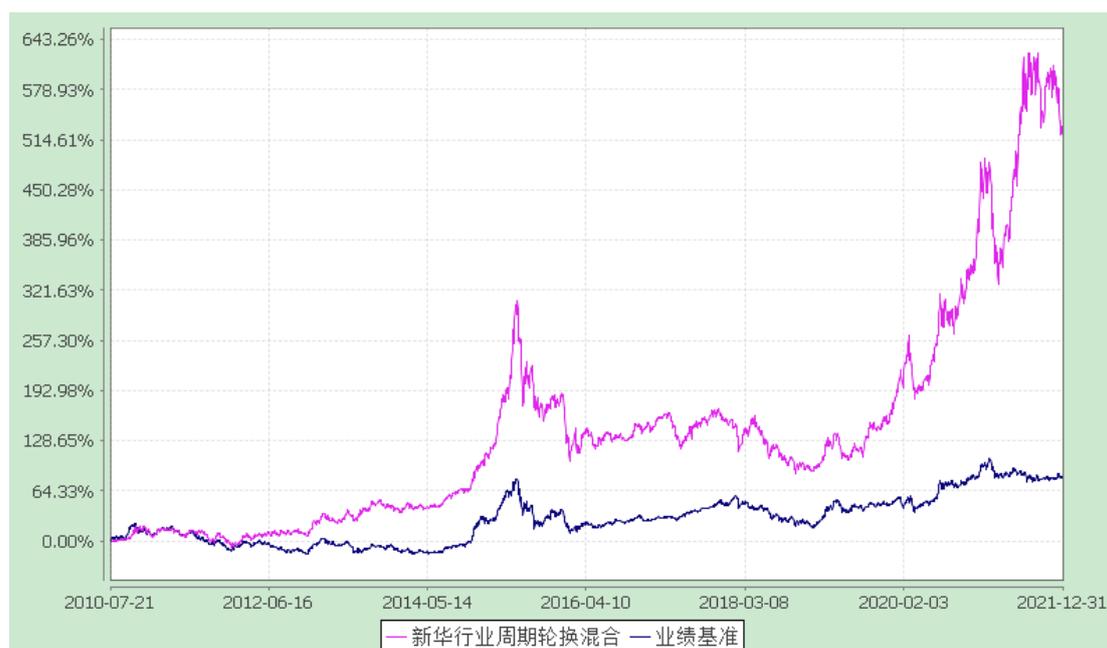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①-③	②-④
----	--------	----------	----------	----------	-----	-----

		②	率③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3.09%	1.58%	1.45%	0.63%	-4.54%	0.95%
过去六个月	-3.73%	2.05%	-3.79%	0.82%	0.06%	1.23%
过去一年	20.29%	2.18%	-3.12%	0.94%	23.41%	1.24%
过去三年	231.60%	1.82%	53.74%	1.03%	177.86%	0.79%
过去五年	155.99%	1.60%	44.91%	0.96%	111.08%	0.6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31.32%	1.61%	82.29%	1.14%	449.03%	0.4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彬	本基金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副总监，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02-28	-	10	材料学博士，历任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建材行业分析师，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以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该办法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公司通过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使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作为交易执行的公平原则，保证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正实施，保证各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段时间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四季度市场整体小幅上涨，临近年底市场在全球风险偏好下降的影响下出现了短期快速的调整。本基金在四季度仍然将主要仓位放在新能源方向，但是比例有所降低，配置上相比之前要更均衡一些，增持了部分传统行业优质个股，同时加大了对电子行业的配置。四季度本基金主要配置了电气设备、汽车、化工、有色、电子、钢铁和建材等行业。

目前我国经济增速处于下行通道之中，从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稳增长的政策也可以看出经济增长的压力。剔除疫情的影响，过去两年对我国经济拉动表现最好的是出口，消费和投资相比疫情前增速都有所下滑。但是在过去的两年中，医药、TMT、运输设备、电气机械和专用设备等高端制造业细分领域的投资增速超过了 10%，相比制造业投资整体 4%左右增长有明显的超额。我国制造业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年以来的积累已经开始转型升级，高端制造业投资从 2015 年开始持续增速高于制造业平均水平，至今已形成趋势。我们认为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里，高端制造业将会是二级市场投资获取超额收益的主要方向。

我国新能源行业技术全球领先，这是我国近代史上为数不多的国内企业在高端制造业里站在了全球前列，未来将受益于全球化红利，而不仅仅是国内的行业增长，这是它在成长方向上投资逻辑要优于医药、半导体和军工等行业的核心因素。

我国要降低碳排放，新能源是其中很重要的路径。光伏、风电、新能源车以及配套储能的发展是我们实现碳中和的重要手段，碳中和从政策规划的角度让我们看到了这些行业未来巨大的成长空间，当前只是起跑阶段，坚定信心不要动摇。

在当前国潮崛起的大环境下，年轻人作为核心消费群体不再盲目迷信进口品牌，受益于产品和服务水平提升的支撑，自主品牌市占率明显提升，尤其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在智能手机高速发展的年代，中国诞生了 HOVM 等众多全球领先的手机品牌，很可惜 A 股投资者并没有分享到这些品牌成长的投资收益，希望在智能汽车时代我们能够在 A 股市场上见证并受益于自主品牌崛起。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4.715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09%，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1.45%。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3,397,837.64	90.10
	其中：股票	283,397,837.64	90.10
2	固定收益投资	17,435,486.40	5.54
	其中：债券	17,435,486.40	5.5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004,678.04	4.13
7	其他各项资产	697,681.72	0.22
8	合计	314,535,683.80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815.50	0.00
B	采矿业	19,307,182.00	6.18
C	制造业	261,733,009.58	83.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713.80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53,103.90	0.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722.00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4,608.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61,281.53	0.6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3,640.03	0.0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351.71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6,409.59	0.01
S	综合	-	-
	合计	283,397,837.64	90.68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94	比亚迪	91,400	24,506,168.00	7.84
2	300750	宁德时代	35,500	20,874,000.00	6.68
3	002372	伟星新材	776,800	18,891,776.00	6.04
4	002709	天赐材料	153,790	17,632,023.50	5.64
5	603799	华友钴业	154,167	17,006,161.77	5.44
6	300014	亿纬锂能	140,039	16,549,809.02	5.30
7	002475	立讯精密	306,500	15,079,800.00	4.83
8	600507	方大特钢	1,858,000	14,492,400.00	4.64
9	603501	韦尔股份	45,419	14,114,862.63	4.52
10	600988	赤峰黄金	927,200	13,815,280.00	4.42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7,435,486.40	5.5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435,486.40	5.58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49	21 国债 01	174,320	17,435,486.40	5.58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权证投资。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国债期货投资。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 “立讯精密”发行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12 月 28 日因披露期权注销及登记业务出现错误，被深交所予以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 220 号）。

(2) “韦尔股份”发行人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因资产质押情况未及时在临时公告中披露，上海监管局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1〕67 号，2021 年 4 月 28 日）。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9,222.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2,324.6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2,023.94
5	应收申购款	104,110.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97,681.72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153,583.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332,776.7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210,268.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276,091.3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1008-20211231	25,304,935.81	0.00	0.00	25,304,935.81	38.18%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主要是基于宏观经济周期循环预测，同时结合基于盈利预测的行业估值水平和数量化统计方法下的行业周期轮换资产配置，结合历史数据的实证分析效果良好。但由于行业为本基金的主要分析目标，因此会存在行业周期轮换判断失误和行业配置过于集中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四)《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更新的《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十)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